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23—35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持续有效运营，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同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张同祥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附件：

个人简历

张同祥，男，49岁，研究生学历，EMBA，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公司采购经理、营运总监、董事、副总经理，淮南百大商厦有限公司董事长，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滨湖心悦城购物中心总经理，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蚌埠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蚌埠百大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张同祥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